

2025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信息上报指引 (学生版)

一、报送范围

2025 届所有毕结业生均需报送去向信息，定向、委培、港澳台毕业生等群体都需要在就业管理系统填报毕业去向信息。国际学生毕业生的去向信息由各培养单位线下收集并于每年 6 月与 11 月提交学工部。

二、报送时间

毕业去向信息上报采取实时报送的机制，即毕业去向信息有变动则须及时上报或更新。

三、报送流程

(一) 登录“广东大学生就业创业”小程序

已完成生源校对的毕业生，可登录“广东大学生就业创业”小程序，从首页点击“毕业去向登记”窗口。如显示“未开启”状态，请先完成生源校对（“个人信息”模块办理）后再登录，如有疑问，可咨询院系负责就业工作老师。



（二） 根据要求填报“毕业去向信息”

系统中学生界面中的毕业去向一级目录分为“单位就业、自主创业、自由职业、升学、未就业”，二级目录参见表 1，选择不同去向类型，出现页面填写项目各有不同，所有项目均要求据实填报，部分填报项目说明参见表 1。

（三） 修改毕业去向信息

已填写完毕的毕业去向信息如果需要修改，点击“毕业去向登记”窗口，点击“就业修改”进入信息修改界面操作，完成后提交，提交后联系院系负责就业工作的工作人员重新审批。

表 1：毕业去向信息项目填写说明（供参考）

分类	分类界定	上传附件	部分填报项目说明
单位就业	1.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	(1)与就业单位签订省级就业部门统一制定的就业协议书,且盖有单位人力资源(人事)部门公章或单位行政公章。就业单位指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企业、个体经济组织、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组织	(1) 就业单位名称 : 毕业生事实就业单位的全称,不可以填报单位的简称或缩写或全英名称;就业单位名称不能写户档挂靠的人才市场或地方人力资源局,而是事实就业的单位名称,如确实是在人才市场或人力资源局工作,则就业单位名称请写到具体科室 (2) 劳务单位名称 : 非必填项,只有劳务派遣的毕业生,才需填写,否则留空即可。 (3)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: 须填写 18 位数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,个别机关、事业或部队单位无法查到代码,可以填写“无”,不能用其他代码代替。 境外单位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,机构代码可留空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须填写准确,否则可能导出有误,且无法导入上级系统。
		(2)具有人事调配权限的单位出具的接收毕业生及其人事关系(档案、户口、党团组织关系等)的录用接收函	(4) 单位所属地区 : 指用人单位常驻地所属的行政区。报送要求到具体市县区一级; (5) 单位类型 : 必须填写准确,并选到可选的最后一级,否则可能导出有误,且无法导入上级系统。
		(3) 定向、委托培养毕业生回原定向、委托培养单位(地区)就业	(6) 单位联系人 : 指用人单位里的相关工作人员,尽量填报部门主管、同事或人力资源部门负责人; (7) 单位联系电话 : 最好填写手机号码(11位) 。如果联系电话为固定电话时应加上区号(例 020-84112222),联系电话不能填写 400 开头的业务办理电话。就业核查需要,联系电话须为可打通联系。 手机号有误也无法导入教育部监测系统。
		(4) 部队招收士官或文职人员	(8) 单位联系邮箱 :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邮箱。 (9) 职业类型 :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。
		(5) 医学规培生	(10) 薪酬(月薪) : 用人单位聘用毕业生所支付每月的薪资,或年收入除以 12。一般填写税前工资、福利、津贴、补贴等的总和。不能填写明显不符合实际的虚假数字,例如 500。
		(6) 国际组织任职	(11) 签约时间 :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,具体填写签就业协议时间。
		(7) 出国、出境就业	(12) 专业与就业相关度 : 很匹配、匹配、比较匹配、一般、不匹配。 (13) 是否就业困难 :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。 (14) 说明 : 如有特殊情况可说明,如无则无须填写。 (15) 附件 : 上传就业协议书或其他签约材料等。如附件已显示签约相关材料,可不用重复提交。

单位就业			(16) 是否选调生项目：按实际情况填写； (17) 是否基层就业：按实际情况填写。 公务员、士官直招（文职，不含应征入伍）选择“签订就业协议就业”去向填报信息，单位类型为“中国人民解放军”。
	2.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	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	劳动合同相关解释参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十六、十八、十九条 同“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”项目说明。
	3.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	用人单位不签订就业协议或劳动合同，仅提供聘用证明等证明材料	用人单位出具的聘用证明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，聘用证明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应包含离校后聘用期限不低于6个月、工资收入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等内容，由院、校两级就业部门负责同志审核签字或加盖签名章。 同“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”项目说明。 注：单位证明模板见附件“相关证明模板”附件4。
	4. 科研助理、管理助理	指被高校、科研机构或企业聘用作为博士后、科研辅助研究、实验技术、技术经理 人、学术助理、财务助理等，包含以下两种情况	
		(1) 科研助理、管理助理	依据高校、科研机构或企业出具的证明，薪酬需达到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同“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”项目说明。 注：不论是签就业协议还是签订合同等形式担任科研助理的，都选择“科研助理”这一去向填报毕业去向信息。
		(2) 博士后入站	依据劳动（聘用）合同、协议书、接收函、商调函、《博士后研究人员备案证明》 注：本人签字证明模板见附件“相关证明模板”附件1。
	5. 应征义务兵	应征义务兵	预定兵通知书或入伍通知书 根据各项目要求填写即可。 附件：预定兵通知书或入伍证书通知书等相关证明材料。
	6. 国家基层项目	(1) 国家特岗教师	签订的省级就业部门统一制定的就业协议书(含电子协议书)或相关制式协议书、录用单位出具的录用文件、有关部门出具的接收证明、公 (1) 项目名称：根据实际情况填写，例如“三支一扶”项目。 (2) 附件：录用通知书、就业协议书等签约材料。如附件已显示签约相关材料，可不用重复提交。
		(2) 三支一扶	
		(3) 西部计划	
		(4) 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	

			示材料	
	7. 地方基层项目	(1) 地方特岗教师 (2) 地方选调生 (3) 农技特岗 (4) 乡村教师 (5) 其它地方基层项目 (6) 山区计划	签订的省级就业部门统一制定的就业协议书(含电子协议书)或相关制式协议书、录用单位出具的录用文件、有关部门出具的接收证明、公示材料	(1) 项目名称: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, 例如“广西选调生项目”。 (2) 附件: 录用通知书、就业协议书等签约材料。如附件已显示签约相关材料, 可不用重复提交。
				如地方基层项目其他操作
		国家、基层项目签订就业协议的, 优先填报基层项目, 不填报“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”。		
自主创业	8. 自主创业	指创立企业(包括参与创立企业), 或是企业的所有者、管理者。包括个体经营和合伙经营两种类型, 包含以下四种情况: (1) 创立公司 (2) 在孵化机构创业 (3) 个体工商户创业 (4) 电子商务创业	创立企业的工商执照、股权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未创立公司, 依据与孵化机构签订的协议或孵化机构提供的证明材料 工商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未创立公司, 依据网店网址、网店信息截图和交易流水等可反映网店正常经营状态的证明材料	(1) 单位类型: 必须填写准确, 并选到可选的最后一级, 否则可能导出有误, 且无法导入上级系统。 (2) 创业单位名称: 毕业生事实创业单位的全称, 不可以填报单位的简称或缩写或全英名称。 (3)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填写 18 位数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; 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, 可填工商注册号。 (4) 单位所属行业: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。 (5) 单位所属地区: 指自主创业单位常驻地所属的行政区。报送要求到具体市县区一级; (6) 联系人: 本人或自主创业企业负责人 (7) 联系电话: 本人或自主创业企业负责人电话 (8) 联系邮箱: 本人或自主创业企业负责人邮箱。 (9) 职业类型: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。 (10) 薪酬(月薪):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。 (11) 创业时间: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。 (12) 专业与就业相关度: 很匹配、匹配、比较匹配、一般、不匹配。 (13) 是否就业困难: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。 (14) 说明: 如有特殊情况可说明, 如无则无须填写。 (15) 附件: 营业执照副本、网店信息截图、本人签字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 注: 本人签字证明模板见附件“相关证明模板”附件 2。
自由职业	9. 自由职业	指以个体劳动为主的职业, 如作家、自由撰稿人、翻译工作者、中介服务工作者、某些艺术工作者、互联网营销工作者、全媒体运营工作者、电子竞技工作者等, 按实际情况填写。	毕业生本人签字确认的证明材料, 材料需说明从事的职业内容、收入情况等, 收入需达到当地最低工资标准, 由院、校两级就业部门负责人同志审核签字或加盖签名章。	(1) 单位类型: 分为非义务教育科学类家教、自由(自雇)职业艺术工作者、义务教育学科类家教(需持教师资格证)、作家、自由撰稿人、翻译工作者、中介服务工作者、互联网营销工作者、全媒体运营工作者、电子竞技工作者、其他自由职业。 家教: 根据要求报送完整信息的, 可计入毕业去向落实率。 中介服务工作者、互联网营销工作者、全媒体运营工作者、电子竞技工作者:

				根据要求报送完整信息的，可计入毕业去向落实率。 自由（自雇）职业艺术工作者：根据要求报送完整信息的，可计入毕业去向落实率。 （2）联系人：毕业生或家庭联系人 注：证明模板见“相关证明模板”附件3。
升学	10. 境内升学	（1）研究生	拟录取名单、录取院校调档函或录取通知书	（1）升学类型：升学指本科生在境内高校读研，硕士毕业生在境内高校读博（注：博士毕业生在高校或其他研究单位进博士后站点的，计入就业）。 （2）升学院校名称：填写高校名称全称，在下拉列表里选择。 （3）单位所属行业：教育 （4）院校所属地区：根据实际情况选择。 （5）专业名称：填写全称，根据实际情况选择。 （6）院校联系人：接收学校的研招办联系人或院系辅导员。 （7）院校联系电话：学校的研招办联系人或院系辅导员电话。 （8）院校联系邮箱：学校的研招办联系人或院系辅导员邮箱。 （9）职业类型：其他人员 （10）入学时间：根据实际情况选择。 （11）说明：如有特殊情况可说明，无则无须填写。 （12）专业与升学专业匹配度：很匹配、匹配、比较匹配、一般、不匹配。 附件：录取通知书、调档函、拟录取名单等相关证明材料。由于录取通知一般较晚发放，建议保研的学生先填写提交毕业去向信息，上传公示文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。
		（2）第二学士学位		
		（3）专科升普通本科		
	11. 境外留学	毕业生出国、出境留学	国（境）外高校录取通知书	单位类型：出国、出境 （1）留学院校中文名称、留学院校外文名称：根据留学院校的实际情况在下拉列表里选择。 （2）留学专业中文名称、留学专业外文名称：根据留学院校的实际情况填写 （3）留学学历：包含专科、本科、硕士、博士，根据实际情况填写。 （4）留学国家/地区：根据实际情况填写。一级单位分为台湾省、香港、澳门、国外，二级单位中国外需选中到各个国家。 （5）单位所属行业：出国、出境深造的“单位所属行业”选“教育”。出国、出境就业的“单位所属行业”按实际情况选择。 （6）联系人：填写父母一方的名字。 （7）联系电话：填写父母的电话。 （8）联系邮箱：可填写个人或父母的邮箱。

			(9) 说明: 出国、出境深造的写薪酬为 0 (10) 专业与升学专业匹配度: 很匹配、匹配、比较匹配、一般、不匹配。 附件: 上传录取或录用通知证明材料。
未就业	12. 待就业	(1) 求职中: 毕业去向信息初始状态	根据各项目要求填写即可。
		(2) 求职中: 正在择业, 尚未落实工作单位	
		(3) 签约中: 已确定就业意向准备正式签订协议或合同	
		(4) 拟参加公招考试: 准备参加公务员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招录考试	
未就业	12. 待就业	(5) 拟创业: 准备创业, 尚未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, 拟创立的实体尚未开始实际运营	根据各项目要求填写即可。
		(6) 拟应征入伍: 准备应征入伍, 尚未被批准	
		(7) 就业见习: 参与未就业见习项目	
	13. 不就业拟升学	暂时不想就业, 准备境内升学	根据各项目要求填写即可。 附件: 上传报考研究生院校或出国申请相关文件, 或自行提供手写签明的情况说明均可, 模板见“相关证明模板”附件 5。
	14. 其他暂不就业	(1) 暂不就业: 暂时不想就业等无就业意愿的毕业生	根据各项目要求填写即可。
		(2) 拟出国出境: 暂时不想就业, 准备出国出境学习或工作	

毕业去向信息上报注意事项:

- (1) 就业单位为事实工作单位, 单位名称应真实准确;
- (2) 联系人应真实存在、联系电话应真实有效;
- (3) 如毕业去向信息发生变更, 请在 3 个工作日内登陆小程序更新毕业去向信息, 并联系院系负责老师进行审核;

(4) 如系统有更新,以更新项目为准,按实际情况填报。

说明:如以下就业类别暂不能提供就业协议、合同、单位聘用证明或创业公司执照股权证明等的,可提交以下证明。

附件 1:

科研助理/管理助理证明

姓名: _____, 学号: _____, 身份证号: _____, 为中山大学 2025 届_____ (培养单位/系/附属医院/中心) 毕业生, 该生于 2025 年____月起, 参与_____科研/管理项目 (项目编号: _____) 工作, 任科研助理/管理助理, 月收入为_____元。

特此证明。

项目负责人签字:

日期:

附件 2:

自主创业证明

本人姓名_____, 学号_____, 身份证号_____, 为中山大学 2025 届_____ (培养单位/系/附属医院/中心) 毕业生。目前在_____ (地点/平台) 从事_____ (工作及工作内容), 网店网址为_____, 网店信息截图及月收入流水截图如下:

(附图)

本人承诺以上信息属实。

本人签名:

日期:

附件 3:

自由职业证明

本人姓名_____, 学号_____, 身份证号_____, 为
中山大学 2025 届_____(培养单位/系/附属医院/中心)毕业生。
目前在_____(地点/平台)从事_____(工作及工作内容)
月收入为_____。以下为工作及月收入证明图片:

(附图)

本人承诺以上信息属实。

本人签名:

日期:

院系(签字):

校就业工作部门(签字):

附件 4:

其他录用形式证明（单位证明版本）

学生姓名_____, 学号_____, 身份证号_____,
为中山大学 2025 届_____（培养单位/系/附属医院/中心）毕业
生。目前在_____（用人单位）从事_____（工作及工作内
容）。该生毕业离校后聘用期限为不低于 6 个月、工资收入不低于当
地最低工资标准。

用人单位盖章

日期:

院系（签字）

校就业工作部门（签字）

附件 5:

不就业拟升学证明

本人姓名_____, 学号_____, 为中山大学 2025 届
(培养单位/系/附属医院/中心) 毕业生。目前正在申请国(境)内/
外研究生院校, 暂无就业意向。

本人承诺以上信息属实。

本人签名:

日期: